

不动产首次登记公告

编号: 20200014

经初步审定,我机构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首次登记,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,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,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(2020 年 8 月 13 之前)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,我机构将予以登记。
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: 云县爱华镇兴泽园小区不动产登记中心

序号	权利人	不动产权利类型	不动产坐落	不动产单元号	不动产面积	用途	备注
1	李家荣	宅基地使用权首次登记	云县爱华镇爱华社区环城西路	-----	237.53平方米	宅基地	产权共有人:罗志兰、李春红

联系方式: 0883-3061900

公告单位: 云县不动产登记中心

2020 年 7 月 20 日

